砥砺五年守正义 奋楫扬帆启新程

——德江县人民法院五年工作综述

■ 记者 冉龙飞 姚强 通讯员 孙溟



开展“从政治上看 从法治上办”案件讲评会。



德江法院举行升警旗仪式。

铜仁市德江县人民法院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勇毅争先。五年来，该院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锚定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主线，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审判执行职能，主动服务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稳中有进、亮点纷呈，司法公信力持续提升。

五年来，该院受理各类案件49288件，年均增幅5.27%，审（执）结47807件，法定内审限结案率稳定保持100%；法官办案负荷持续攀升，2025年法官人均结案达418.58件，审判质效考核指标达标率100%。2026年上半年安全感、满意度测评满意率99.41%，位列铜仁市第二。

五年来，该院先后荣获国家级表彰2人次，省级表彰集体7项、个人25人次；环资审判、人民法庭建设、普法宣传等多项工作获最高人民法院通报表扬，2件案例入选全国法院典型案例、5件入选全省法院典型案例，网评文章、摄影作品获最高法“网评之星”“天平杯”优秀奖。一个个鲜活案例、一组组过硬数据，记录了德江县人民法院护航平安、守护民生的坚实足迹。

铸牢政治忠诚 把稳法院工作“方向盘”

司法工作首先是政治工作。

德江县人民法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向领航，推动党的领导贯穿司法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该院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常态化组织开展“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案例讲评会24场，推动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深度融合、同频共振。扎实有序开展主题教育和各类学习教育，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五年来，该院向德江县委、县委政法委报告重点工作、重要案件、重大事项等190余次，确保审判执行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推进；围绕诉源治理、涉诉信访等重点工作报送6期工作专报，得到县委主要领导肯定性批示。

为激发基层党组织活力，该院精心打造“红色黔东·金色天平·德法相融”党建品牌，常态化组织支部联建、院企共建主题党日活动，联合铜仁市中院、德江人保公司、农业银行等单位党支部联动共建，组织党员干警深入社区、村寨开展普法惠民活动。该院坚持党建引领特色产业保护，牵头建立德江天麻地理标志保护执法司法协作机制，将司法保护延伸到天麻种植、加工、维权、销售全链条，守护全县近2万农户稳定增收的致富产业，以党建赋能乡村振兴。

党建工作成效显著，机关党委获评县级先进基层党组织，第一党支部《突出三个聚焦，铸就“四型”党支部新篇章》党建案例入选全省法院优秀支部特色案例，党建工作走在全市法院前列，实现党建引领审判、审判检验党建成效的良性循环。

坚守公平正义 当好司法裁判“守护者”

审判执行是法院核心主业。

德江县人民法院以审判质效为抓手，统筹刑事、民商事、环资、行政审判与执行工作，坚持宽严相济、刚柔并济，公正办好每一起案件。

五年来，该院受理刑事案件1372件1607人，审结1358件1586人。刑事审判庭获评省高院等八个部门联合授予的打击骗取留抵退税违法犯罪成绩突出集体。针对傅某耀受贿、行贿案，该院以受贿罪、行贿罪数罪并罚，判处其有期徒刑八年三个月，涉案赃款及孳息全部没收上缴国库，彰显司法反腐坚定决心。

严厉打击侵财犯罪。高某多次入室盗窃，涉案财物价值5.8万余元，法院采取巡回审判模式对该案公开审理，当庭判处高某有期徒刑四年三个月。现场组织赃款赃物发还被害人，同步制发司法建议推动行业漏洞整治，实现“审理一案、治理一片”。

落实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黄某在自家房顶种植罂粟1273株，主动投案且认罪认罚，法院依法适用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判处其有期徒刑九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2000元，做到法理情有机统一。

柔性司法化解民忧，传递暖心司法温度。五年来受理民商事案件20614件，审结20054件，结案率稳定保持在97.28%以上，积极回应群众多元化司法诉求。聚焦婚恋、劳务等民生纠纷，灵活运用诉前保全、上门调解等方式高效化解矛盾。

钱某与张某某二人按习俗订婚同居，但未办理结婚登记，分手后因彩礼发生争议。法官依托诉前保全锁定财产，上门释法明理促成和解，张某某当场返还彩礼4.8万元。某种植合作社拖欠22名村民劳务费21740元长达两年，德江县人民法院稳坪人民法庭依托“一站式”解纷平台多方走访核实，联动疏导，促成3名合伙人分摊欠款，最终成功化解这起纠纷。

五年来，该院审结合同纠纷8734件；紧盯房地产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妥善审理建设工程类纠纷588件、涉房地产领域系列案638件，依法保障购房群众合法权益，助力“保交楼、稳民生”；深耕家事审判，审结婚姻类案件4805件，发出人身安全保护令10件，守护妇女、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权益。常态化开展“民转刑、刑转命”风险排查，累计梳理线索192条推送综治中心前置处置。持续做好司法救助工作，累计为40名困难当事人申请司法救助98.68万元，为异地病患、高龄老人上门发放案款、救助金11.94万元，让困难群众切实感受司法温情。

司法护绿，守护乌江。该院集中管辖德江县、思南县、沿河自治县三地环境资源案件，倾力打造“法守乌江·山河永续”环资司法保护品牌，五年审结环资案件130件，坚持恢复性司法理念，组织增殖放流鱼苗超50余万尾，判令缴纳生态修复金125.9万元。审结的杨某甲等3人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沿河夹石中学污水、粪污直排乌江行政公益诉讼案极具代表性。

该院建成乌江流域（中游）生态文明法治教育基地，在麻阳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设立巡回审判点，实现保护区环资案件就地审理；聚焦自然遗迹、古树名木、枫香溪红色革命遗址，先后发出司法保护令5次，对“亚洲楠木王”“五彩洋山河圣母盘”开展专项保护。

该院紧盯“切实解决执行难”目标，常态化开展专项执行行动，五年收执行案件16942件、执结16767件，执行到位8.94亿元。坚持善意文明执行，妥善处置涉民生急难案件；创新金融案件“1133”执源治理机制，推行执行和解、听证新模式。强化失信联合惩戒，用好拘传、查封、限高、悬赏等措施，同步落实信用修复，做到惩戒和激励并举。

该院持续深化府院联动，设立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五年来，受理行政及非诉审查案件110件，结案率达100%。同时，积极化解机场建设、殡葬改革等领域的重大矛盾纠纷，制发司法建议19件，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宣讲，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纠纷调解现场。



◀德江法院联动基层力量，成功化解一起邻里纠纷。

兑现执行款。

融入基层治理 架起司法为民“连心桥”

立足县域发展大局。

德江县人民法院主动延伸司法职能，自觉把法院工作放到全县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乡村振兴、完善多元解纷、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把司法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

紧扣“四新”主攻“四化”、“一心五城”城市建设部署，该院出台《防范企业经营法律风险100项提示》《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八条措施》，常态化走访天麻企业、诚昊玩具厂等本土市场主体，组织企业家座谈会，提前提示经营法律风险。开设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对涉企案件实行快审快结快执，五年办理涉企案件6209件，涉案金额8.34亿元，化解涉金融纠纷642件，涉案金额1.64亿元。坚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审慎适用查封、扣押、冻结强制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司法活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稳定市场预期、激发市场活力。

该院牵头组建德江县物业纠纷调解委员会、金融纠纷调解委员会、城区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构建“乡镇调解+行业调解+特邀调解+法院指导”立体化调解体系。五年来诉前委派调解17116件，调解成功11235件，调解成功率达65.64%，办理司法确认7731件；组建专门团队入驻县综治中心，“一站式”提供法律咨询、诉调对接、小额速裁服务，累计推动矛盾纠纷前端化解3074件。创新推行人民法庭万人起诉率排名通报制度，倒逼法庭下沉力量化解纠纷，该工作经验在全市法院推广。

立足“三农”工作大局，依法妥善审理土地、山林、种植养殖等涉农纠纷244件，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持续做好定点帮扶，选派驻村第一书记6人、驻村干部9人、帮扶干警28人，定点帮扶5个乡镇8个村（社区）187户群众，落实帮扶资金38万元。常态化开展巡回审判、普法进村寨268场次，积极培育乡村“法律明白人”，推动乡村治理实现自治、法治、德治有机融合，机关党委获评全市乡村振兴驻村帮扶先进集体。

大力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建成24小时自助法庭、互联网融合法庭，升级13个审判法庭，全面推广全流程线上诉讼服务。五年网上立案13631件，在线调解2251件，网上退费2396笔合计683.66万元；电子卷宗单套制归档超4.4万件，线上财产查控、冻结扣划超7.1万次，真正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2024年获评省委政法委政法智能化“大练兵”先进单位。

持续深耕青少年法治教育阵地，组织法官、法官助理走进校园授课234场次，覆盖师生10万余人次，举办“模拟法庭”“庭审进校园”活动16场次。在居民集中小区开展刑事巡回审判5场次，现场发还涉案财物5.82万元，直观开展警示教育。编撰《傩城新治》典型案例集，用本土案例讲透法理；2025年创新打造“江小槌”原创法治小剧场品牌，发布原创短视频26期，全网浏览量超8万次，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法治声音。

从严治院强基 锻造忠诚干净“铁军队伍”

队伍是干事创业的根本保障。

德江县人民法院坚持抓管理提质效、抓培养强能力、抓廉政守底线、抓公开树公信，全方位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法院铁军。

充分发挥院庭长头雁示范作用，五年来院庭长办案23158件，占全院结案总数49.18%，带头办理疑难复杂案件4968件，阅核案件1217件，监管“四类案件”221件。用好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会平台，五年累计召开会议375次，研究疑难复杂案件637件。落实类案检索制度，持续完善案例库，累计报送典型案例56篇；常态化开展案件自查、交叉评查，评查案件3272件，倒逼庭审规范、文书提质。坚持调研赋能审判，1篇调研文章荣获全省法院三等奖，1篇中标2026年全省法院重点调研课题，多篇调研成果在媒体上刊载。建立审限节点管理制度，实行日提醒、周调度、周通报，2026年扎实开展长期未结案件专项清理，超六个月未结案件全部清结；刑事案件平均审理时间由34天压缩至21天，执行平均办案周期从121天压缩至64天。持续深化繁简分流、快慢分道，提高小额诉讼适用比例，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办案效率显著提升。

构建“线上+线下、内培+外训”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围绕民法典、环资审判、执行实务、信息化应用等内容开展专题培训328期，选派干警参加上级法院调训203人次，组织53名干警赴西南政法大学集中参训。创新推行“师徒结对帮扶”机制，26名骨干法官与青年干警一对一结对帮带，补齐青年干警业务短板。常态化组织岗位技能竞赛、优秀裁判文书、优秀庭审评选，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1名法官受聘为全省法院刑事、环资审判兼职教师，人才梯队建设持续向好。

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审务督察9次。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组织干警填报记录6567人次。构建“单位+家庭”双重廉政防线，建立退休干警管理台账，开展政治家访80余人次，紧盯干警八小时以外生活圈、社交圈，持之以恒纠治“四风”。组织开展警示教育8场次，选树先进榜样29人，以榜样引领、警示震慑双向发力。司法警察大队荣获铜仁市法院司法警察执法素质提升集训优秀团体，全院持续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始终把人大监督作为推动法院工作的重要抓手，严格落实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制度，向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工作8次，19名法官接受履职评议；常态化走访联络人大代表、政协委员256人次，办理答复代表建议、委员提案106件，办结回复率100%；邀请代表委员旁听庭审、参加公众开放日等活动187场次。主动接受纪委监委派驻监督，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组列席党组会109次，全程监督“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依法接受检察机关诉讼监督，办理检察建议145件。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制度效能，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1874件，普通程序案件陪审率100%，其中人民陪审员参审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参审十大典型案例》，是贵州省唯一入选案例。依托微信、抖音新媒体矩阵，发布审判执行信息、典型案例824条，国家级媒体采用19篇、省级媒体采用121篇；召开新闻发布会5场次，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以司法公开促进司法公正。

五年砥砺奋进，德江县人民法院以一个个鲜活案件践行司法为民初心，用一项项扎实举措扛起公正司法使命。站在新的发展起点，该院将继续坚守法治初心，牢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持续深耕审判执行主责主业，不断延伸司法服务触角，从严抓好队伍建设，以更高标准、更实作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德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有力的司法保障。

责编/张会 版式/李昂 校对/李雅